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4·第六号

目 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纪要	3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4
关于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情况汇报	7
关于《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的审议意见 ..	13
关于市区人大代表年度集中视察的情况报告	14
区人民法院关于审判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2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28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 2014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议意见》的 报告	30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 201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议意见》的报 告	35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报 告	3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4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42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	43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纪要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在朝天召开。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黎主持，副主任王长华、张浩广、王祝远、田新华和委员共17人出席。列席和应邀列席会议的有：区委常委、副区长徐骁，区委常委、副区长罗聪，区政协副主席苏茜萍，区人民法院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区政府办、区委农工委、区委编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城乡规划和住房保障局、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区招商引资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局、区旅游局、区重点办、区目标办、区国土资源分局的负责人，区人大机关副科级以上干部，25个乡镇的人大主席，5名区人大代表。

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精神（书面），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暂停执行个别代表职务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报告、市区两级人大代表集中视察的报告、区人民法院关于审判管理工作的报告，书面印发了区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处理《关于2014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议意见》的报告、关于研究处理《关于201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关于研究处理《关于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专题讲座。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 黎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今天会议的议程已全部结束，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暂停执行个别代表职务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报告、市区两级人大代表集中视察的报告、区人民法院关于审判管理工作的报告，会议还书面印发了区人民政府落实人大常委会关于2014上半年计划执行、财政预算执行、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开展了《安全生产法》讲座。这里，我先就近段时间的工作讲三个方面的意见：

一、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省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首次以依法治国为主题，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出了顶层设计，是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纲领性文件，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事业开启了新的篇章。省委十届五次全会，立足我省法治建设和党的建设实际，进一步明确了依法治省和从严治党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基本原则、重要任务，充分体现出省委对中央精神的全面贯彻和对四川实际的深刻把握，赋予了各级人大新的任务、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要结合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区委的部署要求，立足人大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省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

省委和市委、区委的部署要求上来。紧扣人大工作实际，把全会精神 and 区委的决策部署贯彻到人大依法履职的过程之中，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依法开展监督工作，不断提高履职实效，努力推动法治朝天建设。

二、要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处理情况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深刻吸取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的教训

2012年12月28日至2013年1月3日，湖南省衡阳市召开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共有527名市人大代表出席会议。在差额选举湖南省人大代表的过程中，发生了严重的以贿赂手段破坏选举的违纪违法行为。93名代表候选人中有56名存在送钱拉票行为，涉案金额高达1.1亿余元，有518名衡阳市人大代表和68名大会工作人员收受钱物。

党中央对此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两次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研究案件处理意见，中纪委成立了专案组进行调查处理。处理结果是：对以贿赂手段当选的56名省人大代表依法确认当选无效并予以公告；对5名未送钱拉票但工作严重失职的省人大代表，依法公告终止其代表资格。衡阳市有关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接受512名收受钱物的衡阳市人大代表及3名未收受钱物但工作严重失职的市人大代表辞职。分两批给予466人党纪政纪处分，立案侦查68人。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处理情况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和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严明党的纪律，加强制度建设，严格依法办事，维护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宪法法律、党纪政令的权威和尊严；要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筑牢反腐倡廉思想防线、法纪红线、行为底线。11月份，区委召开常委会会议，对《通报》精神进行了学习传达，并要求区人大常委会要及时

组织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进行学习。

作为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机关工作人员，我们要深刻认识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的严重性、危害性，深刻领会中央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严格履行政治责任，坚决贯彻中央决定，自觉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各个方面，在推进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区各项事业中，切实维护区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要严格执行制度规定，按照宪法法律有关规定，执行选举工作法定程序，依法有序地组织开展好选举工作。要增强党的意识和法纪观念，以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为反面教材，以受到党纪国法处理的涉案人员为深刻教训，筑牢抵御不良风气侵蚀的思想防线和行为底线。要坚持以身作则，带头引导人大代表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遵纪守法，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

三、要抓好年底各项工作，及早思考谋划来年工作思路

一要高度重视年终目标考核。办公室要落实专门人员，认真对照年初目标任务，完善资料，查漏补缺，确保目标考核取得好成绩。二要认真总结全年工作。办公室和各工委都要对一年来的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形成书面总结材料，并于元月10日前交办公室。办公室要认真总结好常委会一年来的工作，为形成常委会工作报告打下基础。三要认真谋划来年工作。各工委和办公室要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联系，广泛征求意见，尽快提出工作计划，及早谋划好明年的监督工作。四要及早筹备明年的人代会，做到早计划、早部署、早准备，重点是要做好报告起草和提交议案、建议的准备工作。

关于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情况汇报

2014年12月29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情况作一简要汇报。

一、编制工作开展情况

2010年，国务院将四川列入灾后重建总体规划的39个极重灾区和重灾区率先启动省级以上开发区新设审批工作。朝天区作为地震重灾区，具备了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的政策和条件。为了加快朝天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今年以来，区委、政府通过积极争取，省委、政府有关领导和省发改委同意将朝天纳入省级开发区申报序列，并明确要求在“十二五”内完成审批。今年6月，我区启动了《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并委托四川同济京奥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负责。规划坚持高标准、高起点、高要求，依托现状进行了大量的基础资料收集和基础数据的分析工作，立足空间资源、环境承载力等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分析和科学深入研究。同时，在规划内容中充分融合城乡一体化发展深刻内涵，准确体现“两化”互动发展要意，注重与上位规划的契合。为确保规划更加科学，其可行性、合理和操作性更强，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和社会人士的意见，先后10余次组织召开《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题会议进行讨论研究，并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将《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了现场和网站公示。2014年11月20日，又组织召开了区级专家评审会，规划编制单位根据提出的意见，对规划进行了修改和完善。目前，《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已分别通过六届区人民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审定、市级专家委员会和市规委会

的审查。

二、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需编制的资料

根据申报要求，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主要资料包括：省发改委审批的《经开区发展规划》，省国土资源厅审批的《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省环保厅审批的《经开区环境评价报告》，市人民政府批准的《经开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区人民政府批准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同时附经开区申报范围的《勘测定界报告》以及其它资料。要求申报的各项资料必须一致，不能相互矛盾，申报范围要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

三、经济开发区和工业集中区“一区四园”的关系

朝天工业集中区“一区四园”的规划建设，是依据2008年国家工信部和四川省、甘肃省、陕西省人民政府编制完成并经国家批准的《汶川地震灾区工业恢复重建规划》、四川省人民政府2008年《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广元市人民政府2009年《关于工业园区建设指导意见》等精神，按照省市“一县一区、一区多园”的产业布局原则，在结合朝天实际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广元城市发展总体规划朝天分区规划》等基础上，区委、政府确立了朝天工业发展区为一区四园，即朝天工业集中区由大巴口、七盘关、仇坝、羊木四个工业园区组成，为科学指导工业园区建设，促进工业发展，委托编制了朝天工业集中区“一区四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现场和网站公示、市级专家评审、区第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审查以及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等程序。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只能搭建工业发展平台，不具备经济开发区的相关职能，上级政策、资金支持有限，区委、政府为加快朝天经济发展，决定在工业园区基础上，组织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

四、规划主要内容

（一）区位关系

根据朝天经济开发区“一区两片”的总体结构，形成大羊片和七盘关片。其中大羊片包括位于羊木镇的羊木组团和朝天镇的大巴口组团；七盘关片位于中子镇。

（二）规划要点

- 1、依据分区规划，进一步明确经开区的定位。
- 2、优化用地布局，完善经开区职能。
- 3、优化交通组织，构建畅通物流体系。
- 4、强化环境保护，打造清洁生态产业园。

（三）规划范围

朝天经开区含大巴口工业园、羊木工业园、羊木场镇以东地块、羊木铁路物流园、七盘关工业园、七盘关公路物流园和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的部分用地。规划总用地规模约 834.32 公顷。

（四）产业定位

根据朝天分区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充分发挥朝天区的资源、环境、区位优势，着力培育新型建材、资源转化、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和医疗器械等重点产业，把朝天经济开发区建设成为川北知名的加工工业基地。其中，**大羊片定位为以资源转化及其相关产业、循环经济产业、新型建材产业为主的产业园区。****七盘关片定位为以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医疗器械及相关配套产业、石材综合利用开发产业为主的产业园区。**

（五）总体空间布局

朝天经济开发区形成“一区两片”的总体结构。其中“一区”是指朝天经济开发区，“两片”是指大羊片和七盘关片。规划总建设用地规模 696.41 公顷，其中产业用地（工业用地和仓储物流用地）规模 455.68 公顷，占规划建设用地比例 65.43%，符合四川省级经济开发区对于产业用地比例的要求。为了加强与朝天分区规划、朝天土地利用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根据全区产业布局和发展态势，进行综合的规划布局，增加“规划继承与调

整”章节，对朝天分区规划有调整和突破的区域做了说明，包括调整范围、调整内容和发展趋势分析等。其中，大羊片的羊木组团、大巴口组团继承了朝天分区规划的思路，功能结构、空间布局等与分区规划一致，在分区规划的指导下，根据具体引入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等因素进行了细化和局部优化，符合朝天分区规划的要求。大羊片规划用地规模约 327.75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规模 266.56 公顷。对朝天分区规划有调整和突破的地方主要位于七盘关片、中子镇区北部的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和七盘关公路物流港。本次规划从全区产业布局、区域统筹考虑的角度出发，从产业布局、交通组织、配套设施、物流体系等方面，进行综合的规划布局，达到统筹协调，为未来朝天分区规划修编提供参考。对朝天分区规划的调整同时符合朝天土地利用总规规划的相关要求，不占用基本农田。七盘关片用地规模约 506.57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规模 429.85 公顷。

（六）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经开区各组团根据和城镇的关系采取不同的方式配套公共服务设施。经开区与城镇总体实现区域公共服务设施共享，设施类型包括：公共管理、文化科技、教育机构、医疗卫生、体育设施、商业金融、交通设施、市政公用设施等 8 大类。其中，朝天城区提供区级配套设施，羊木组团和七盘关片主要依靠就近的羊木镇和中子镇提供片区级配套设施，大巴口组团单独布置居住区级配套设施。

（七）土地使用控制规划

本次经开区控规对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用地提出建设控制的指标要求，主要包括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绿地率、色线控制等。按照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要求，根据有关规定对经开区工业用地控制指标提出明确要求，其中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的容积率 ≥ 1.0 ，建筑限高 $\leq 24\text{m}$ ，建筑密度 $\geq 60\%$ ，绿地率 $\text{GR} < 20\%$ 。

（八）支撑系统

1、道路交通

(1) 公路方面：主要依托京昆高速、二转线、大羊快速路作为区域联系道路和主要对外道路。

(2) 铁路方面：依靠宝成铁路和兰渝铁路作为对位货运通道。

(3) 航运方面：依靠嘉陵江航道的朝天城区和大巴口码头实现对外的水运联系。

(4) 内部道路：各片区道路自成系统，形成完善的路网结构。内部道路分为干路和支路两级，其中干路红线宽 12-30 米，支路红线宽 7-16 米。

2、市政公用设施

经过多次与市、区两级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并依据朝天分区规划和国家相关规范，对朝天经开区市政公用设施进行综合配置。

(1) 给水工程：大羊片羊木组团由羊木新水厂与羊木老水厂联合供水，大巴口组团由大巴口供水站供水；七盘关片由石材城水厂和中子水厂联合供水。

(2) 排水工程：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河流；大羊片羊木组团污水进入羊木和羊木镇两处污水处理厂，大巴口组团污水进入大巴口污水处理站，七盘关片污水进入石材城污水处理厂和中子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其中七盘关石材城工业废水回收利用，不进入污水厂。

(3) 燃气工程：大羊片羊木组团由羊木配气站提供，大巴口组团由朝天配气站提供；七盘关片由中子配气站提供。

(4) 电力工程：大羊片由熊家 110kV 变电站供电，远期扩建羊木变电站，共同为大羊片区供电；七盘关片由石材城 110KV 变电站和中子 110KV 变电站联合供电。

(5) 通信工程：大羊片羊木组团和七盘关片不单独设电信邮政居所，由羊木镇和中子镇电信支局提供服务；大巴口组团扩建电信模块局提供服务。

(九) 环境保护规划

为进一步加强经开区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工作，采取了以下防治措施：

1、依据国家相关标准，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固体废弃物、生态环境等制定保护目标和总体污染防治措施，各项环境指标必须全面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2、划定经开区入区企业门槛，提出鼓励发展和禁止发展项目类型。

朝天经济开发区		鼓励发展项目类型	禁止发展项目类型
大羊片	羊木组团	资源转化等主导产业及配套或下游产业项目	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等对外环境要求较高的项目，禁止发展焦化、黄磷、印染、皮革、化学制浆造纸、电镀等项目
	大巴口组团	新能源、新材料、新型建材等主导产业及配套或下游产业项目	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等对外环境要求较高的项目，禁止发展焦化、黄磷、印染、皮革、化学制浆造纸、电镀等项目
七盘关片	七盘关工业园	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及医疗器械	石材加工、焦化、黄磷、水泥、印染、皮革、化学制浆造纸、农药、发酵类制药、电镀等项目
	七盘关国际石材城	石材加工及相关制造业	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医药等对外环境要求较高的项目、磁砖等项目

另外，与经开区主导产业不相冲突，与经开区产业布局规划不相禁忌，在能耗、物耗、水耗等方面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清洁生产标准达到或优于国家先进水平的、属于高品质、高附加值、低污染的企业，或有利于经开区实现循环经济理念和可持续发展，这一类企业若在具体项目环评中经分析与周边规划用地性质不相冲突，不会影响经开区规划的实施，该类企业可考虑进入经开区。

3、明确入区企业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实现达标排放、全面贯彻清洁生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4、对垃圾收运和公共厕所等环卫设施进行了统一规划布局。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审议意见

区人民政府:

2014年12月29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会议认为，《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思想科学，编制起点较高，各片区空间布局、产业发展重点、用地规划和控制主要内容等各项内容定位准确，安排合理，符合朝天实际，符合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区经济发展的总体思路 and 基本要求，具有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

会议指出，《四川广元朝天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对进一步加快朝天经济发展，推进“两化”进程，提升朝天综合实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会议建议，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规划的修改完善，进一步处理好与朝天城区总规、重点集镇发展规划及其他有关规划的衔接工作；要进一步加大各片区的建设力度，完善基础设施，强化要素保障，优化发展环境。区人民政府及其部门要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将规划上报审批，并抓好组织实施工作。

关于市区人大代表年度集中视察的情况报告

2014年12月29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市、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于12月份组织开展了市、区人大代表集中视察活动。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视察活动开展情况

区委、区人大常委会的主要领导同志高度重视,对代表视察活动作出了专门批示,召开了主任会议研究部署,办公室、各工委积极配合参与,将市、区人大代表分为两批次,由常委会领导同志分别牵头,采取或集中或分组的方式,将听汇报、搞座谈、看现场有机结合,全面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听取代表们的工作意见和建议。视察中,多数代表积极参加、认真履职。许多代表根据通知要求,合理安排本职工作,挤出时间参加视察。代表们广泛深入基层,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据统计,共108名市、区人大代表参加了视察活动,出勤率57.8%。本次视察,召开座谈会24场,查看现场66个,收集意见和建议百余条。

二、2014年工作基本评价

代表们认为,今年以来,全区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突出“稳增势、促改革、提质效”工作基调,深入实施“四化联动”,扎实开展“七项活动年”,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推动经济持续平稳较快增长,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初步测算,预计今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5亿元,同比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实现20600元,同比增长11%;农民人均纯收入可实现6861元,同比增

长 13.5%。规上工业增加值可完成 16.5 亿元，同比增长 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可完成 35 亿元，同比增长 5%；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可完成 1.57 亿元，同比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可实现 10.3 亿元，同比增长 11.5%。

一是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确保了每季度有一批大项目开工建设，其中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双峡湖水库等 30 个重点项目加快推进。芳地坪 30MW 风电、太阳坪金矿一期、海螺砂石骨料项目建成投产。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到位资金 33 亿元。

二是产业发展实现提升。新型工业化加快推进。创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入评审，工业园区建设投入超额完成；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一期、二期建设同时推进；海螺水泥、海螺塑编等企业满负荷生产，磐江土鸡、梓曾蔬菜等项目快速推进。大力实施“强村行动”，产业发展和综合改革取得新突破。核桃、蔬菜、食用菌、畜牧稳步发展；省级新农村示范片、蒲羊东百里新农村走廊基本建成，羊西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加快建设。旅游产业进一步壮大。龙门阁景区创 4A 和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通过初检；雪溪洞、明月峡、曾家山、水磨沟等景区知名度进一步提升，景区门票收入和旅游收入大幅增长。物流产业快速发展，七盘关物流港纳入《川东北经济区发展规划》。

三是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深入开展“城建项目年”活动，小中坝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小峨嵋公园一期正在建设，陵江西路、北出口道路等世行三批次项目完成前期工作；启动了西部片区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强村行动规划编制工作，曾家山产村一体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完成评审；中子、羊木、曾家等小集镇发展步伐加快。嘉陵绿道建成并投入使用，完成了羊东路改建等一批农村交通项目，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川洞庵景区道路正在加紧施工，大羊快速通道已上网招标。

四是社会事业长足发展。全面落实“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免作业本费等惠民政策，区人民医院创“二甲”成功。民政、文化、体育、广

电等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五是社会大局稳定和谐。认真落实 21 件民生实事，有效缓解了上学难、看病难、出行难、饮水难。法院、检察院、公安、信访工作履职到位，法治氛围日渐浓厚。深入开展帮乡驻村、温暖过冬等扶贫助困活动，送去了党和政府的关怀。

三、代表反映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农业和农村方面

1. 推进农村区域平衡发展。对国、省道沿线投入项目和资金较多，但边远地方因立地条件较差，投入严重不足，产业落后单一，经济发展滞后，群众意见大。建议今后在抓好中心城区、国省道沿线发展的同时，更加重视边远地区的发展，在项目和资金方面给予更多地倾斜。

2. 完善和落实农业产业发展政策。畜牧、蚕桑产业发展形势不容乐观；一些具有本地特色的小产业发展较好，但缺乏政策支持。建议加大产业发展布局规划、指导、扶持力度，进一步完善配套和落实相关农业产业补助政策，支持五大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同时，积极引导农民因地制宜发展如天麻、魔芋、蓝莓、冷水鱼等地方特色产业，形成“一乡一品”、“一村一品”、“一户多业”，拓宽增收渠道。

3. 重视农业园区建设质量和后续经营管理。园区建设中存在规划起点高、建设水准低，重当年建设、轻后续提升，经济效益及示范引领效果不佳等问题。建议要因地制宜、结合实际，进一步提高园区科技含量，带动产业规模化、标准化经营，改良品种、提升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

4. 完善新农村建设、“强村行动”工作机制。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偏重风貌外观塑造，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等方面还不足；“强村行动”乡镇规划与区上、部门规划不同步，造成规划与实施“两张皮”。大滩、柏杨、陈家新村示范片即将实施，建议及早规划，确定建设范围、补助标准，完善建设机制，以便前期宣传发动和建设推进。统筹“强村行动”规划编

制和实施，增强工作协调性。

（二）项目和招商引资方面

5. 加快项目进度，提升入园企业质效。一些企业实力不强，入园开工数年无实质进展，有圈地嫌疑；部分企业虽完工，但未达产，效益低下；个别省、市重点项目如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建设推进较慢，区内重点项目如成达塑编、西储粮油等项目不履行协议，久拖不建，进展缓慢，抓建力度不够。建议严格执行已出台的招商引资、入园项目管理等规定，加强对企业建设和生产经营的协调服务和监督管理，完善和落实退出机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早投产并发挥效益。

6. 注重招商引资项目质量。实施“三百工程”部门、乡镇工作不平衡，有的工作力度不够；“招大引强”理念落实差，今年未有大项目、好项目签约落地，后续发展缺乏动力；引进项目信息不够公开透明。建议督促相关部门、乡镇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立足交通、资源优势，努力引进大项目、好项目；建立入驻企业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的信息平台，适时报送和发布招商引资工作信息，接受监督。

7. 加大项目储备和争取力度。项目储备不足，项目库中缺少大项目、好项目；项目争取力度还不够，达成意向性项目多，实际争取到位和引进落地少。建议督促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项目前期工作，作好项目调研、策划、论证和编制，要储备一批投入大、效益好、生态佳的项目；要加大项目争取力度，进一步完善项目工作奖惩机制。

（三）文化旅游方面

8. 完善和理顺旅游发展机制体制。明月峡、曾家山、龙门阁、水磨沟等景区开发深度不够，管理体制还未理顺；景区游客流量仍然偏少，旅游消费不足。建议借鉴外地经验，推进农旅结合，开发旅游地产，培育稳定旅游客源；加快推进龙门阁景区整体开发，打造又一张朝天旅游名片。

9. 加强对历史文化、民俗文化、红色文化、宗教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发展。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麻柳刺绣”、红坪苏维埃遗址、大安寺宗教建筑等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投入不足，面临传承断代、自然湮灭的危险。建议出台加强朝天文化遗产保护发展的政策，落实投入，进一步保护、传承和发展朝天文化。

（四）民生事业方面

10. 加大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农村公路建设投入严重不平衡，有的乡镇实现了百分之百的组、部分农户通水泥路，但还有部分乡镇的通村路尚未硬化。建议加大项目统筹力度，优先解决边远农村未通路和通而不畅的问题。两河口乡反映，大部分农网未改造，用电保障差、安全隐患突出。

11. 推进教育资源布局优化。边远乡镇学校教师编制冗余、结构不合理，教师年龄老化，艺体教师缺乏，生源流失严重。如青林乡小学有教职工17人、学生45人，师生比仅为1:2.6。建议着眼城镇化发展大趋势，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期盼，整合优化教育资源布局，适应我区基础教育发展新需要；针对乡镇学校班多人少的现实，加大师资引进和培养力度，建设适应复式教学、一专多能的农村教师队伍。

12. 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质量。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依然存在，乡卫生院、村卫生站缺医少药，医生不愿看病、态度差，出现了“乡卫生院门可罗雀、私人诊所门庭若市、大医院人满为患”的现象，小病大治、过度医疗，浪费了医疗资源。建议加大对医护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力度，完善监督、评价和奖惩机制，提高服务水平；认真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加强对乡卫生院、村卫生站缺医少药情况的调查研究，适时向有关方面反映问题和建议，推动完善政策。

13. 推进殡葬服务改革。因将殡葬公益性服务推入市场，让企业高收费谋取暴利，群众负担重；火化区划定不合理，火化区装棺土葬现象普遍。建议加强对上汇报和争取，推动殡葬服务公益化，完善殡葬政策，火化与土葬要因地制宜，推进集中安葬，节约用地。

14. 认真落实惠农政策。政策性农业保险赔付标准低、兑现不及时，干部群众不接受。新农合政策执行中，因长期外出务工使得实际缴费人数与统计口径差距较大，为完成任务村组干部垫资，造成新的矛盾。建议进一步加强政策性农业保险赔付、兑现工作，确保政策执行不走样、群众得实惠。充分考虑农民长期外出务工等现状，据实下达新农合考核目标。

（五）维稳和依法治区方面

15. 切实解决部分重点项目损害群众利益问题。沙河镇反映，西成高铁建设中载重车辆频繁通行和炮损造成农房裂纹、多次断水断电，镇外河坝以堤代路方案未落实，隧道弃渣大量堆积，影响汛期行洪安全；东溪河、蒲家乡反映，兰渝铁路建设临时占地复耕、弃渣场恢复、青苗补偿、民工工资等还没有完全兑付到位；临溪乡反映，梓曾公司在该乡收购订单蔬菜欠账未支付；青林乡反映，水磨沟景区道路建设欠账大，拖欠民工工资。建议有关部门加强协调，确保问题迅速落实，一时不能落实的，要督促企业做出承诺，限期落实，切实维护群众利益，避免酿发群体性事件。

16. 高度重视政府债务问题。新村建设、农业园区建设、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引进等重点工程欠账多，旧债未还、又添新债，债务雪球越滚越大。建议建立债务预警机制，制定消赤减债规划和措施，逐步降低负债率。

17. 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农村法治氛围还不够浓厚，不学法、不懂法、不守法的现象还比较普遍。建议区人民法院加强巡回法庭审案工作，抓好对农村邻里纠纷、老人赡养等典型案件的审理，普及法律知识，增强法律

威慑力。

（六）自身建设方面

18. 加强人事编制管理。乡镇干部流失严重，影响了正常运转。建议严格控制区级机关超编调人、违规借人现象，在招考、调配人员时，将力量更多地向乡镇倾斜。加强政策研究，拓宽事业人员、基层干部成长通道，照顾干部职工合理合法的政治、经济待遇。

19. 完善部门预算编制。部分乡镇反映，编制部门预算不尽合理，如将人大工作、环境治理等专项工作列入人头经费，对编制人员较少的乡镇不公平；报刊征订、干部出差下乡补助等支出无经费来源。建议在部门预算中适当考虑党报党刊征订、干部出差下乡补助，将人大工作、环境治理等专项经费单独预算，不要挤占人头经费。

20. 完善目标管理。个别部门将行业报刊、万网工程、看电影等事项向乡镇摊派，与考核挂钩，基层不堪重负。建议清理部门摊派，严格设置目标事项。乡镇综合目标设置中人大工作分值过低，难以起到督促激励作用，建议取消该考核项目或者进一步提高分值。

21. 进一步转变部门作风。乡镇在土地管理、农村建房、治安管理等方面无执法权，而有关执法部门相互推诿、执法不严。如平溪乡苍麻煤矿在关停时，以撤设备为由采煤，造成新的地质灾害隐患，干部群众反映强烈；农村建房“未批先建”、“批小建大”、“批少建多”等违法修建现象还较为普遍。建议相关部门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回应群众诉求，维护政府威信。

关于审判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2014年12月29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区人民法院院长 向军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自2012年以来，我院审判管理工作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法院审判管理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大力加强审判质效改进和提升，认真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庭审考评等活动，按照本院和上级法院的要求积极推进三大平台建设，各项审判执行工作取得跨越式进步，扭转了审判管理落后的状况，通过抓审判管理提升审判质效，给全院审判执行工作带来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现将近年来的审判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判管理工作概要

从2010年开始，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多方调研，根据全国法院系统案件办理和管理实际，形成了一套审判管理体系。即：依托于高度信息化平台，各省建立起从省院到中院、基层法院、基层法庭的四级联网系统，各级法院所办理的全部案件，从受理之日起诉讼材料全部及时录入内网，建立与纸质卷宗对应的电子档案。上级法院通过这个系统，实施对所有案件办理节点、办理效果的科学管理和实时监控。通过这个平台，进而产生了一套案件质效考评体系。即：由省法院审管办按月提取全省法院所有结案的相应数据，然后分为公正指标、效率指标、效果指标三个考核大项进行评分，其中公正指标下设立案变更率、一审案件陪审率、一审案件改判率、一审案件重审率、二审开庭率、生效案件改判率、生效案件重审率、再审审查听证率、执行中止终结率、司法赔偿率等10项指标；效率指标下设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当庭裁判率、结案率、正常审限结案率、正常执限结案率、平均审理时间指数、平均执行时间指数、结案均衡率、法官人均结案数等9项指标；效果指标下设一审服判息诉率、调解率、撤诉率、实际执行率、

执行标的到位率、再审审查率、信访投诉率等7项指标。上述三大类共计26个考核打分项，分别设定了满意值和不满意值区间，根据计算机所提取的网上办案数据计算分值，进而得出一个法官、一个业务庭、一个法院在任何时段的综合得分，从而科学地评价一个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质量。朝天法院从2012年正式接受这套考评系统对审判执行工作考核以来，在案件数大幅增加的情况下，民商事案件调撤率大幅提高，已连续两年保持在85%以上，判决上诉案件数逐渐减少，上诉改判数大幅降低，已无被中级法院发回重审的上诉案件，案件质量较之以往有了明显提高。案件承办人已养成主动进行判后答疑，释法析理的工作方式，服判息诉率大幅提升，涉法上访案件和信访投诉率均保持为零。民商事案件94.6%适用简易程序，个案平均用时在1个半月以内，大大提高了办案效率，从去年起就无1件超一年以上未结诉讼案件。审判质效在全省188个基层法院综合指数考评中从2012年的141名（全市倒数第一），上升到2013年的全省第12名（全市第一），2014年1-12月一直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全市第一的好成绩。促进和带动了法院各项工作向前发展。

二、审判管理工作的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优化机构设置，转变观念，审判管理职责到位不越位。审判管理是人民法院为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能，确保公正高效廉洁司法而对审判工作进行的必要管理活动。我院于2011年底在上级法院的统一要求和部署下，在区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成立了审判管理办公室，对全院的审判、执行活动进行全程跟踪、监督、管理，为切实加强审判管理工作，我院在机构建立之初，即选配精通审判执行业务的资深审判人员到审管办工作，形成由院长主抓，分管院长亲自抓，庭局负责人具体抓，承办人员为第一责任人的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齐抓共管的审判管理工作格局。在审判管理工作刚起步时，全院一线干警多数都不适应快节奏、高效率的要求，经常出现案件超时限，被通报的情况，从而影响全院的审判质效考核，为此我院多次召开审判管理工作会议，研究讨论

和部署审判管理各项工作，逐步统一认识，将全院干警的思想集中到适应审判管理，提升审判质效上来。在审判管理实践中，审管办不干涉法官具体案件的审判，主要以评查、通报、考核、督促检查审判质效等方式行使职权，管理职责到位但不越位。

（二）完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审判管理制度体系。一是建立健全案件流程管理监督制度。由立案庭对全院案件进行统一立案、统一分案，审管办对案件进行全程跟踪督办，对审限将要届满的案件进行催办督办。二是建立健全案件评查监督制度。围绕提高案件质量、效率和效果的要求，对全院已结案件按月逐一评查，并将评查结果在院季度业务培训会上进行通报和点评。对改判、发回重审案件及引发涉诉信访案件重点评查，科学、合理、准确界定差错案件，厘清责任。三是建立重点指标月通报制度。审管办通过简报、内网通报当月各业务庭和法官的收结案数、结案均衡度、陪审率、简易程序适用率等重要指标，促使各审判庭和法官有意识地保持领先数据，优化接近数据，提升落后数据。四是审判质效态势分析制度化。按季度对审判执行工作运行态势进行分析和通报，及时发现和解决影响审判质量出现的问题。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加强审判的程序监控和节点管理，实现对案件质量的有效监督和指导，确保裁判公正高效。

（三）强化流程管理，提高审判工作效率。一是做好审执案件流程跟踪。充分利用审判管理流程软件，不断加强立案、送达、调解、开庭、判决等各个节点的监管，每日网上核查审执案件流程情况。在审限变更环节，严格审批程序，履行书面批准手续后，再报审管办进行审查备案，避免审限变更的随意性，从而有效提高审限内结案率。二是规范案件信息录入。每周核查案件信息录入情况，对案件信息录入不及时、不全、漏录的及时督促并给予通报。三是严格案件报结手续。在结案环节，实行归口管理，严格案件报结，对结案信息填写不全、法律文书引用不规范、电子卷宗与纸质卷宗不一致、拖延报结等案件一律不予结案并予以通报。

（四）创新工作措施，注重案件处理效果。通过上下互动，争取上级

法院的支持，对判决后的上诉申诉案件主动作为，全力配合上级法院作好重点案件的审查处理，力争达到案结事了。为此，我院改变以往的工作方式，坚持各办案部门与上级法院对口庭室在业务工作上的互动，虚心听取上级法院法官对下级法官办案过程中一些带共性的问题批评指正，通过个案一些瑕疵的指点，认识到基层办案水平欠缺的地方，所有上诉案件积极配合做好案件调解和矛盾化解工作。如对一些上诉案件，要求各承办人要及时跟踪了解上级法院承办庭的意见，当有不同意见时不与其固执争辩，而是积极采纳上级法院承办人的建议，配合其完成二审程序，只要有调解可能的，原案件的承办人和院分管领导都积极配合中院办案法官参与协调，共同调解，力争达到将一审判决上诉案件在二审阶段案结事了的理想状态，同时也避免案件在二审程序时，我院听之任之，被动地改判或发回重审。对在上级部门的一些申诉案件，通过与中院立案庭和检察院积极沟通协调，与他们一同积极做申诉案件的化解工作，平息矛盾纠纷，避免了这类案件直接进入再审审查程序，而影响审判质效考核，促进矛盾化解。

（五）狠抓案件质量评查，提高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一是认真抓好案件的质量评查。案件质量评查是审判管理中一项重要环节，为使案件质量评查不走过场，我院建立了案件质量评查制度，三年来不断修订完善，先后使用了审管办专门评查、各业务庭交叉评查等方式，现在形成的是以院长为组长，各分管副院长和部分审委会委员为成员的案件质量评查组，依据全省法院统一的案件质量评查标准，从实体、程序、法律文书制作、卷宗装订等方面对所有生效案件实行一月一评查一通报。对有瑕疵、不合格的案件实行通报，并实时在全院干警大会上进行评析。二是重点抓好差错案件评查。对上级法院发回重审、全改案件和本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全改的案件，由我院审管办负责统计，并交由年度考核组按照《差错案件责任追究办法》逐一进行评析，分析原因、总结教训，并将评析结果及时通报给各部门及承办人，依照规定追究责任。对上诉率、全改和发回重审率较高的业务庭和确定有差错案件的个人取消其年度评先评优资格。三是严格

裁判文书评查。对各业务庭所办结的案件，由评查组成员按月从内网上抽取一定篇数的生效案件法律文书进行评查，并将评查结果与案件质量评查结果按月一并通报，对存在差错和瑕疵较突出的文书除进行批评外，还要责令承办人依法补救；对评查出优秀等次的裁判文书通报表扬，并对优秀裁判文书制作人给予物质奖励。

（六）加大业务培训，提升一线干警业务能力。审判质效好不好，归根到底还在于办案人员业务素质高不高，责任心强不强。质效是一线全体审判人员努力工作做出来的，通过审判质效考评，我院深知一线审判业务水平普遍不高，法官素质还须不断加强和提升。为改善这种状况，院领导下决心采取定期集中培训的方式，来提高办案业务能力，掀起和带动一种全院勤学业务、苦练本领的风气。近两年来，朝天法院多次邀请上级法院多名资深法官进行业务培训，多次邀请法学专家教授对全院干警讲授法律知识和案件处理技能，切实提高业务能力和办案技巧。

（七）增强案件监管的责任意识，确保疑难案件的审判质量。一是充分发挥审委会委员作用，及时联络组织召开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全院的疑难复杂案件，近两年来，每年判决案件中近一半通过了审判委员会讨论，从庭前、庭中、庭后及法律文书制作，办案作风的养成等各个方面进行细致入微的指导；专委并主动到基层法庭解决案件办理过程中出现的障碍，为各庭及时推进了办案进度，提高效率，确保了按质量，杜绝个别案件存在的质量问题影响审判质效的运行。二是认真逗硬开展庭审考评工作，锻炼法官庭审活动的程序规范性和应变努力，提高庭审技巧和驾驭能力。特别是今年以来安排布置了全院审判人员观摩庭审考评，全院观摩，当庭点评，在全院审判人员产生了较大的震动和影响，促进审判人员提高业务素质，保障疑难案件的办理质量。

（八）积极推进司法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今年以来，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要求，全国法院要全面推进以“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为内容的三大平台建设，我院积极安排部署，并制订了《广

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关于推进司法公开三大平台建设的工作规划》，组织实施。现已完成三大平台建设硬件采购和软件资料的整理编制，基本完成院政务网站的改造更新建设；按要求对接了裁判文书的上网链接，完成了裁判文书上网公开的技术工作，完全可以按要求进行法律文书上网，截至11月，已上网裁判文书335篇；按要求添置和安装了执行信息查询系统的硬软件设施，当事人已能在诉讼服务大厅查询自己案件的执行信息。现已初步能够使用新媒体扩大司法公开的影响力，尤其对于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及时公布审判活动信息，有针对性地回应社会公众的关切和疑虑，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完善司法为民举措，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切实提高司法公信力。

三、审判管理工作面临的主要困难和存在的问题

（一）审判管理人才匮乏，凸显审判管理力量不足。审判管理主要是对审判执行业务的管理，管理者必须要精通各类审判执行业务，并具有相当审判实践经验，同时还必须有熟练掌握计算机操作技能，目前我院这类复合型审管人才缺乏，管理力量不足。

（二）部分审判人员片面认识审判管理，观念仍有待转变。审判管理是新时期人民法院科学发展的必然要求，许多法官对审判管理存在片面认识。一是存在将审判管理权与审判权予以对立的错误认识；二是对审判管理的职责和内容存在错误认识，导致与审管办的工作配合不连贯、不常态；三是传统办案观念和方式还根深蒂固，一时难以转化，个别审执人员主观上忽视网上办案的重要性，主动学习的积极性不高，过分依赖传统的纸质办案方式，不太适应这套审判质效评估体系的考评。

（三）审判质效评估体系个别考评指标设立未考虑地区差异，不尽科学，影响考核运行效果。目前评估指标的设置处于探索完善阶段，内容不尽合理，相关评估、考核指标的科学性还在进一步反思与修正中。部分考核指标依托于计算机，其结果显得相对太过机械，比如：结案均衡率、法官人均结案数等指标。

（四）信息化投入不足，其建设所需资金缺口较大。目前科技法庭还未建成，影响庭审考评质量，审判流程尚不能做到每庭必录，还不能达到所有诉讼案件以视频、音频、图文、微博等方式适时公开庭审过程。

四、下一步审判管理工作打算

尽管我院的审判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但也面临着诸多困难和不足。我们将以这次人大常委会专项审议为契机，认真落实人大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审判管理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继续增强审判人员审判管理认识，更新审判管理理念。做到人人参与、个个有责，通过组织、领导、指导、考评、监督及制约等方式，对审执工作管理进行合理部署安排，确保司法公正、廉洁、高效。

（二）进一步加大审判人员及审判管理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为适应司法改革提出的“由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的要求，为法院今后储备合格的法官人才。

（三）稳妥推进司法公开，逐步完善司法公开的各项制度机制。大力推进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以公开促公正、树公信。

（四）量化质效考核指标，创新质效考评机制，弥补考评体系不足。通过创新质效考评机制，调动内力、激发活力，建立科学、操作性强的审判质效考评制度，切实提高审判质量和效率。

（五）继续加大法院信息化建设投入。尽快完成“三大平台”第一阶段硬件设施设备建设，同时加大培训力度，人人能够熟练操作运用，并自加压力，在2015年初完成六个科技法庭的建设任务，逐步实现每庭必录、微博直播。积极向朝天区委政府汇报，争取资金支持和相关部门的协助，解决信息化建设的巨大资金缺口。尽早实施司法工作信息化运行，增加法院工作的科技含量，为更好地开展和加强审判管理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保障。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区人民法院：

2014年12月29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审议认为，区人民法院高度重视审判工作，切实强化审判质效管理，工作取得积极成效。连续两年结案数量均突破2000件，审判质效考核排名保持全市第一，全省188个基层法院考核排名由141名上升到第12名。同时，审议也指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以质效管理为核心的审判管理意识还需进一步强化；二是一些审判职能的履行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审判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常委会提出如下工作建议：

一、进一步强化以质效管理为核心的审判工作意识

一是要进一步强化审判管理在新的历史时期中的重大作用的认识。创新和加强审判管理是中央进一步强化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的重要保障，是一项具有基础性、关键性和长期性的重要工作，其目的在于围绕审判权力的运行，努力构建起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的管理责任体系，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二是要牢固树立审判质效意识。要牢固树立抓审判就必须抓管理，向管理要质量，向管理要效率，向管理要形象，以管理保公正，以公正保公信的理念，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

二、找准差距，增添措施，进一步提升审判工作水平

一是要加强审判工作的信息化建设。信息化建设对于创新和加强审判管理具有基础性地位。区人民法院要坚持科技强院的方针，争取各级支持，切实加大投入，加快科技法庭建设，实现审判管理信息的资源共享、互联

互通。二是要进一步完善审判质效评估体系。审判质效评估体系的制定属于顶层设计范畴，作为基层法院在审判实践中发现的问题，一方面要坚持执行现有的评估体系，另一方面要针对结案均衡率、人均结案率等指标设置权重情况，积极向上级法院反馈，以科学合理设定审判质效指标及其权重，尊重审判执行工作规律，使审判质效评估体系真正发挥科学评估各项审判工作“体检表”的作用，切实加强正面导向。三是要进一步推进审判公开工作。司法公开是人民法院审判管理的重要抓手。区人民法院要结合实际，以案件信息管理和审判流程管理为基础，认真贯彻落实司法公开的各项制度规范，稳妥有序地推进司法公开，逐步完善司法公开的制度机制。要充分运用新媒体扩大司法公开的影响力，尤其对于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要适时公布审判活动信息，有针对性地回应社会公众的关切和疑虑，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创新、完善司法为民举措，切实提高司法公信力。

三、进一步加强审判队伍建设

一是要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进一步提高审执人员的政治意识、法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强化组织纪律，加强廉政建设，牢记职业操守，做到政治素质过硬、业务水平一流。二是要进一步加强审判管理机构建设。要充分发挥审管办职能，配齐配强专业审判管理人员，不断提高审管工作水平。三是要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要加大审执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力度，切实提升审判队伍的整体专业素养，提高管理技能和运用信息化技术的能力，努力提升审判工作水平。

区人民法院要抓好本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并在2015年3月底前将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送区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征求意见后报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关于研究处理本意见的情况报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201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议意见》的 报 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1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相关部门针对审议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全面分析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及时制定了整改措施,确保审议意见早落实、快落实。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部分经济指标没有完成的问题

下半年,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的艰难形势,区政府主动出击、迎难而上,切实加强全区经济运行预警预测,狠抓各项措施落实,大力开展督查督办,积极解决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为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奠定坚实的基础。一是咬定年初目标任务不放松。区政府召开了全区第三、第四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通过会议再次明确阶段性目标任务,并对照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认真清仓盘点,逐一对照任务找差距,点对点、面对面,精准发力、细化措施,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二是深入贯彻中央省市系列政策措施,确保全年经济稳步增长。区政府紧紧抓住国家“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系列政策措施,出台了《关于印发<广元市朝天区贯彻落实稳增长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四川省2014年本)的通知>》等文件,制订了朝天区稳增长的具体办法和措施,并对政策和措施落实情况实行每月督查,确保了政策的落实和措施的执行。

1~9月,我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在全市排位中取得了“三个第一、一

个第二、两个第四”的好成绩。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24.4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65.9%，同比增长 7.8%，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同比增长 7.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7.45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7.6%，同比增长 4.5%，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7.4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1.1%，同比增长 13.3%，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1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5%，同比增长 16.1%，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6553 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9.6%，同比增长 11.1%，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二**；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4833 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0.1%，同比增长 13.1%，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25.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2.3%，同比增长 14%。经预测，全年 GDP 实现 34.5 亿元，同比增长 8.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 35 亿元，同比增长 5%；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 17 亿元，同比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0.3 亿元，同比增长 11.5%；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5695 万元，同比增长 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20415 元，同比增长 10%；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6891 元，同比增长 14%；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实现 35.2 亿元。

二、关于重点项目推进缓慢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强化了重点项目的责任管理。坚持把重点项目建设作为突破发展的重中之重，作为考核县级领导的重要抓手，精心安排部署，全力组织实施，要求“一把手”身先士卒，亲自抓、抓到底，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确保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二是进一步细化重点项目工作目标。一方面强力推进在建重点项目，加大已开工 16 个重点项目建设进度，确保达到年度形象进度要求，特别是七盘关石材城、双峡湖水库等投资规模大、带动力强的重点项目，区政府要求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能早则早、能快则快，千方百计投资报数，力争下半年完成 4 亿元的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另一方面加大 11 个未开工的项目前期工作，能尽快形成实物量，力争

下半年，再开工 3 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5 亿元以上；再一方面加大重点项目的策划储备力度，围绕我区的“五大支柱产业”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着重策划明年的重点项目，为今后的发展积蓄后劲。三是积极筹措项目资金。针对太阳坪金矿、梓曾蔬菜、成达塑编等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区政府积极搭桥、加强协调，努力加强“银政、银企、政企”三方面的对接，促使银政企合作渠道畅通，目前，太阳坪金矿与贵商行签订了 3600 万贷款协议，已到位 600 万，梓曾蔬菜已与市贵商行签订了 1800 万元贷款协议，将用于二期项目建设。四是进一步优化重点项目建设环境。区政府对事关发展全局的重大项目在行政审批等环节给予特事特办，优先提供电力、供水、土地等要素保障；积极排除各种阻碍干扰项目落地和建设的不利因素，打造有利于项目建设的发展空间，并全面落实上级和区内一系列对于项目建设的优惠政策措施，给企业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环境。截止 9 月底，全区 30 个重点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9.6917 亿元。其中：省重点项目双峡湖水库，完成投资 1.31 亿元；市重点项目中，有 2 个开工建设，3 个正在开展前期工作，累计完成年度投资 2.412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46%；区定重点项目中，有 16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累计完成年度投资 5.78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33.08%，有 8 个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前期投入 1900 余万元。

三、关于工业经济增长乏力的问题

一是着力培育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切实强化协调服务，积极指导企业做好申报进规的各项工作，目前，森红矿业、源利商砼 2 家企业已申报进规，梓曾蔬菜、大唐风电、富达石业、宏源矿业、志星煤业等 5 家企业将于 12 月份申报进规；太阳坪金矿、康康医疗、棒仁食品等企业技改扩能项目快速推进，产能产值进一步释放；海螺水泥砂石骨料、芳地坪风力发电等项目建成投产，梓曾蔬菜项目基本建成，七盘关国际石材城、金冠智能化养殖设备及肉食品加工等重点工业项目加快推进。今年以来，共实施投资 5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13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5 个，完成工业投资

10.1 亿元，完成技改投资 7 亿元，这些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朝天经济的发展添加了源动力。二是不断夯实园区基础设施。下半年，全区进一步狠抓了园区基础设施上档升级，七盘关工业园区河堤全面建成，羊木工业园区河堤规划全面完成，大巴口加油站等园区配套功能进一步提升，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场坪一期年内将全面完成，羊木工业园新增土地 300 余亩。前三季度，全区工业园区完成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8190 万元，新增开发面积 0.51 平方千米。同时，省级经济开发区创建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省发改委基本同意我区“十二五”期间完成创建。三是强化要素保障推进工业。积极争取资金扶持，确保已经下达计划的项目资金尽快到位；同时全力抓好要素保障，全力保障煤、电、石油、天然气、资金、运输、劳动力等工业生产要素保障综合协调工作，已建成羊木 220KV、大滩 35KV 变电站，启动中子 CNG、LNG 加油加气站建设，保障了工业企业正常生产和新上项目发展需要。

1~10 月，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4.4 亿元，同比增长 4.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实现 7%，实现了由年初增速回落到企稳回升的逐步提升。

四、关于加大招商引资难度大，后劲不足的问题

一是坚持走出去。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广泛开展招商推介活动，“三百工程”期间，各目标任务单位要继续坚持走出家门，每次外出招商，要精心策划，周密安排，充分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争取每一次外出招商都能取得实效，尤其是未达序时进度单位，要进一步按照目标任务，再分解、再落实，全力出击，强力突破，确保到 9 月底，80%以上的单位完成全年招商引资任务，消除零实绩单位，确保完成全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二是创新招商方式。用好用足优惠政策，瞄准长三角，精心组织开展专题招商、小分队招商、驻点招商、以商招商、以会招商等多种形式的招商活动，进一步营造全民招商、全力招商、全方位招商的良好氛围，

把更多的企业、资金和人才吸引到朝天来。要加大项目招商、产业招商力度，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策划并实施高层次高水平的招商推介活动，争取洽谈签约一批牵动性项目。

通过努力，全区新引进智能化养殖设备及畜禽食品加工、羊木镇小城镇综合体开发建设、风力资源开发、曾家山国际滑雪场、15万吨绢云母二次剥离及提纯、大中坝新区凯成·尼斯商业广场综合体建设、隆生酒业资产重组技改扩能项目、西北乡宏源煤业资源整合、西北乡屋基坪煤业资源整合、水磨人家生态园等亿元项目10个；新签约市外项目19个，签约资金51.84亿元，完成市下目标45亿元的115.2%。引进到位市外资金27.87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79.6%。预计全年签约资金达54.4亿元，完成市下目标任务数45亿元的120.8%。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 201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议意见》的 报 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2014 年财政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广朝人常〔2014〕20 号)指出,我区 201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存在“财政收入增长乏力,结构不优,后劲不足,税源结构单一;在财政专项资金监管、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评估等方面仍有差距,存在重资金分配,轻资金监管”等问题。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深入研究,并结合实际加以整改落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切实强化收入组织,努力实现财政收入持续增长

今年以来,区政府紧紧围绕市政府下达和区人代会通过的财政收入目标任务,认真分析经济发展形势,积极采取审议措施,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自给率。同时,加大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力度,努力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确保实现年度财政收支平衡。

(一)进一步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切实加强工业企业和限上商贸企业培育、引进工作,积极落实支持工(农)业园区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认真落实园区企业税收返还等财税政策措施,支持园区经济发展壮大。加大发展旅游投入力度,加快推进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新业态旅游项目和旅游对外宣传,促进我区旅游产业蓬勃发展。努力培育纳税大户,培植优质骨干财源。

(二)进一步强化财政收入征管。严格执行收入征管各项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税收征管机制,加强重点项目税收精细化管理和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间的协调配合,确保了税收应征尽征、全额入库。突出矿产资源等重点,加强国有资源市场化配置,健全“收支两条线”管理机制,加

强非税收入管理，1~11月，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13202万元，占目标任务的84.12%。

（三）进一步加大项目资金争取力度。围绕全区“项目深化年”总体部署，加大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力度。抢抓国家扶贫机遇，强化目标管理，将项目资金争取任务分解落实到部门、单位，创新工作方式，积极主动加强沟通联系，争取上级在项目资金上的最大支持，提高财政保障能力，推进全区经济社会更好发展。1~11月，全区共争取到位专项项目资金76648万元，年度内可完成年初下达的目标任务。

二、强力优化支出结构，积极完善公共财政管理体系

（一）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群众第一、民生优先、基层重要”的理念，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和重大项目支出，保障教育、科技、农业、文化等法定支出高于经常性收入增长，将财政支出重点投向“三农”、教育、公共安全、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节能环保等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公共事业。扎实推进“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大力实施“强村行动”，认真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促进农业发展、农村进步、农民增收；落实好教育经费投入政策和目标要求，认真贯彻落实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加强社会保障和促进就业，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城镇困难人员就业等，不断扩大城乡基本养老、医疗等各类社会保险的覆盖面。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乡村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完善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积极支持生态改善和环境保护项目，维护区域生态平衡，着力建设美丽朝天。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各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通过向上争取、本级投入、积极融资等方式，全力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二）切实强化财政监督职能。强力整合财政、审计及相关部门监督

力量，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强化政府部门内部监督，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力度。同时，积极接受区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严格执行区人代会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和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围绕区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朝阳区教育实践活动深化正风肃纪工作切实解决“四风”突出问题 15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广朝委群组发〔2014〕11 号）切实解决乱发钱物问题专项工作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开展乱发钱物及“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开展“三公”经费、涉农惠农财政补助资金检查等专项治理工作，努力规范财经秩序。

三、强化资金管理，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强化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整合。充分体现整合项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项目管理、资金分配等方面严格遵循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严格坚持项目资金整合资金来源渠道不变、资金用途不变、项目资金管理权限不变、项目实施主体不变、检查验收标准不变的原则，努力提高财政资金整体效益。

（二）强化公开监督，财政资金监管成效显著。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进一步加大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今年，公开了财政总预决算以及 64 个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增强了财政性资金运行透明度和使用效益。健全了部门综合预算责任制，将区委政法委等 35 个单位的部门综合预算提交人代会审查，切实增强了部门综合预算的科学性和透明度，确保资金安全、高效、透明运行。

（三）深化财政改革，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在不断规范项目支出管理的基础上，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体制，在部门综合预算项目支出中充分运用财政支出绩效考核结果，不断完善预算制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研究处理《关于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的 报 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以下简称《审议意见》)对我区 2014 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对今后的办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及时对今年网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和总结,对正在办理中的建议案,特别是重点建议案进行了再次督办,有效推进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落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进一步深化认识,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主动性

一是切实加快办理工作进度。再次下发通知,要求相关承办部门和单位,对正在解决和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 58 件建议案作进一步的落实。切实解决建议案在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各承办单位将正在办理的建议案纳入了当前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加大了建议案的办理力度。二是切实加强沟通解释。所提建议因政策、财力限制或其他客观原因无法办理的 1 件,相关承办部门和单位再次与建议案相关代表进行了面对面地交流和沟通,积极争取理解和支持。三是切实加强督查督办。区政府督查室进一步加大了对建议案办理工作的督查督办力度,并将在办建议案的办理工作以及人大审议意见进行了重点督办。

二、进一步加强指导,促进代表建议办理的规范性

(一)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针对今年网上办理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加强了与区人大人事代表工委的日常工作协调、沟通。各承办单位严格按照建议办理程序和要求,紧密结合部门实际,进一步制定和

完善了办理制度和方案。

(二) 进一步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在建议案办理过程中，针对前次涉及的 16 个承办单位由于网上办理工作业务不熟悉、44 件建议案办理未及时面商等问题，区政府督查室又责成相关部门进行了整改，及时与人大代表进行了沟通。虚心征求代表意见，提高了代表的信任和理解支持。

(三) 进一步加强协调指导。及时组织各承办部门、单位相关承办牵头领导和具体承办人员就网上建议办理程序、方式及相关注意事项再次进行了专门培训指导，并帮助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提高了办理工作的质量。

(四) 进一步加大督办力度。今年是人大建议网上办理的第一年，部分承办单位和代表对网上办理的资料填写还不够完善，区政府督查室针对问题及时对每一条建议进行了跟踪督办，有效提高了建议办理的落实率、满意率和面复率。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后，区政府对办理工作进行了全面复查，对《审议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整改，各承办单位均对本单位承办的建议案进一步做好“回头看”工作，对代表进行回访，征求代表对办理结果的意见，进一步查找办理工作中的不足，逐一进行整改。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面商率、满意率均达到 100%。

三、进一步强化落实，推进代表建议办理的实效性

区政府及各承办部门（单位）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因财力限制或权限不在本级而暂时无法办理的建议案，除积极向上反映、争取上级支持外，及时做好了对代表的解释工作，对正在办理和已列入计划的，制定了具体的办理计划并积极筹措资金，组织力量，切实加快了建议的办理进度。特别是在重点建议案的办理上，要求各承办部门和单位加快建议办理情况进度，确保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一) 王祝远代表提出的《关于清理财政供养人员在编不在岗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在编不在岗的问

题进行了专项清理，在 8 月底前已清理出 46 人的基础上，再次清理出 22 人，其中：督促回单位上班 15 人（区畜牧食品局 6 人、区人社局 2 人、区公路养护段 4 人、宣河乡 2 人、沙河镇 1 人）；办理退休或提前退休 4 人（区委组织部 1 人、区人社局 1 人、区蚕业局 1 人、区教科局 1 人）；调任 2 人（区扶贫移民局 1 人、区发改局 1 人）；区卫生局调出区外 1 人。同时，出台并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非领导职务等几类干部管理的通知》，对非领导职务、保留职级待遇、享受上一级待遇和上一级工资医疗待遇等几类干部的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和措施，下一步将对各单位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上述几类干部正常在编在岗和正常履职。

（二）仇雷代表提出的《关于将我区干部职工工资总额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的建议》。根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元市住房公积金缴存和提取办法〉的通知》（广府办发〔2006〕50 号文件）相关规定，结合我区财力实际，我区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已达到规定上限 12%，但缴存基数执行为基本工资。鉴此，区委、区政府两位主要领导高度重视，计划结合工资制度改革，在今后进行年度预算时将干部职工地方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纳入，以提高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目前正在进行差口资金测算，编制好预算方案后，报请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审批。

（三）张满德代表提出的《关于寒暑假期间开放学校体育场的建议》。目前，朝天中学、朝天职中实行月假制，周六、周日学校照常开课，之江中学周六、周日部分家住较远的学生和部分留守学生仍在学校，体育场所不便对社会开放，朝天一小、朝天二小是按国家规定放假，基本具备在周六、周日向社会开放体育场所的条件；城区所有学校基本具备在寒暑假向社会开放体育场所的条件。但由于受场地、设备设施维护、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场地锻炼人员人身安全保障等因素影响且尚未出台相关管理办法，暂时无法向社会开放。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根据《山西省阳曲县公安局关于提请许可对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的朝天区人大代表蔡科富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的函》，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蔡科富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2014年12月25日经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一次主任会议决定，许可山西省阳曲县公安局依法对蔡科富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八条、《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实施办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经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暂时停止执行蔡科富的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现予以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12月29日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14年12月29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免去：

王德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决定任命：

向鹏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局局长。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主任 梁 黎（女）

副主任 王长华 张浩广 王祝远 田新华

委员 （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 仇 雷 卢永泰

李治成 杨奉明 杨树华 易铭君

周仁福 赵志文 赵思明 解国斌

请 假 王盖明 何荣生 杨 梅（女）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4年第6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4年12月

（共印167份）